

“解体中共才能停止迫害”

——香港举行反迫害十周年集会



■ 反迫害十周年，法轮功天国乐团在香港集会上演奏

【明慧网】在临近“七·二零”、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十年之际，香港法轮功学员及关注团体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二日举行“解体中共才能制止迫害”集会游行。集会在长沙湾游乐场举行，上百名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为香港法轮功学员反迫害集会揭开序幕。多位社会知名人士在集会上相继发言。

支联会主席司徒华在发言中表示，非常敬佩十年来法轮功学员不屈不挠，并以真、善、忍体现出的大无畏精神，他呼吁所有善良的人都来支持法轮功。

专程由台湾赶来参加今次活动的人权法律协会亚洲执行长朱婉琪指出，十年来法轮功十多项全球性的反迫害活动，均获国际社会的支持和参与。她列举：反迫害的征签至少有一百三十三个国家、一百三十五万的正义之士挺身支持；十年来法轮功在全球三十多个国家提出五十多个诉讼，要把江泽民等所有主要参与迫害的中共官员绳之以法；中央国会和地方议会通过支持法轮功、要求中共停止迫害的决议达三百多项；二零零六年法轮功受迫害真相联合调查团成立后，超过四百个政要、上千的社会名流义务地加入这个跨国的支持法轮功的人权联盟。

前山西省科技专家协会秘书长贾甲透过录音讲话，他赞扬法轮功学员：“在中共的暴力和谎言面前，法轮功学员坚定不移和一如既往地秉持‘真、善、忍’的原则和理念，用真诚戳穿谎言，用善良唤醒良知，用正义战胜邪恶。”他指出，只有结束暴政才能停止迫害。

一个半小时的集会结束后，八百多人的游行队伍，沿途吸引许多市民和中外游客驻足观看。香港市民陈先生对着游行队伍鼓掌，他对记者说：“我是支持法轮功的，中共无理打压杀尽多少无辜的法轮功学员，天都不容。” ◇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2007年2月，李建强律师为浙江民主人士迟建伟辩护，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我考证了一个晚上，后来又找反邪教办公室问，才知道镇压了这么多年，原来连文件都没有。闹了这么一个笑话，中国政府从来没有认定法轮功为邪教。”2月27日，李建强律师在法庭上公开谈出了此问题，并指出：“所有对法轮功学员的判决，因为缺乏法律依据，也都是错的。”立即引起满场震惊。

在这里我们首先必须明确的一个关键问题就是，在我国究

东营真相

第16期

2009年7月19日

第六十一名国会议员 联名要求总统全面帮助法轮功



罗伯特·
安德鲁斯

克里斯·
史密斯

在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十周年来临之际，六十一位美国国会议员于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联名致函美国总统奥巴马，要求他确保美国政府运用一切可能的方式，包括公开的和私下的，给予法轮功学员以各种可能的帮助和支持。这份由民主党国会议员罗伯特·安德鲁斯和共和党国会议员克里斯·史密斯起草的联署信已经递交白宫。信中说，中共对法轮功长达十年的迫害，是当代最邪恶、残酷的迫害。我们希望，您要不失时机的为法轮功仗义执言。◇

竟谁有权力制定、并解释法律？我国宪法第五十八条明确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行使立法权。其他任何国家机关和个人都没有立法权，只有执行权。《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法律解释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据此：1999年7月22日，全国上下，媒体大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关于取缔法轮功的决定》；随后公安部又发布了一个：依据民政部的取缔决定而做的通告。民政部、公安部没有立法权，它们的决定、通告不是法律！

1999年10月25日，江泽民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说：“法轮功是邪教”。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邪教”的社论。江泽民个人和人民日报评论员（转下页）

一个月七学员遭绑架一人迫害致死

据法轮大法明慧网综合报道，2009年6月初至7月初，山东省胜利油田和东营市七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她们是胜利油田胜北社区吴桂华、李学荣，东营市河口区孤岛的法轮功学员王英、刘玉芬、姜丛美，胜利油田物质供应处的侯桂琴以及东营市八分场学员孙小花（音）。其中吴桂华老人已被迫害致死。

胜利油田胜北社区法轮功学员吴桂华（女，70岁左右），2009年6月8日前后因给了别人一个“护身符”而被不明真相的人恶意告发，被山东东营滨海公安局滨北分局国保大队恶警董宁一伙野蛮绑架，绑架时把吴桂华家翻了个底朝天，造成部份家具损坏。遭迫害三天后，致使原本健康的吴桂华血压明显升高、并有严重的心脏病症状。这些警察怕承担责任，向吴桂华的家人勒索了一笔钱后赶紧让其家人把吴桂华接走，吴桂华回家后于2009年6月16日离世。



恶警董宁在邪党迫害法轮功的八年多时间里，他参与绑架法轮功学员近百人，非法拘留三十多次、非法抄家三十六家、非法劳教二十五人。董宁还经常勒索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亲属的钱财，用来吃喝嫖娼。

6月15日，恶警董宁一伙把胜利油田胜北社区法轮功学员李学荣从家中劫持到集输洗脑班（所谓的“法制培训学校”）进行迫害，并抢劫走其家中的个人财产及物品。

2009年6月21日中午，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孤岛的三名胜利油田法轮功学员王英、刘玉芬、姜丛美，在河口发真相资料时被绑架，第二天恶警又进行非法抄家，抢走了电脑、电动车等私人物品。现在三名法轮功学

员还被非法关押在河口看守所。

2009年6月25日，东营市八分场法轮功学员孙小花（音）在牛庄讲真相时被牛庄镇派出所恶警绑架，6月26日晚六点左右，7名恶警非法搜家，抢走私人物品手机一部。其中一女警叫王爱华是国保大队长，一男警叫王志国。后被东营新区国安非法关押在东营市六户看守所，已经20多天。恶人问资料哪来的，孙小花拒不配合，绝食抗议迫害。邪恶的看守所人员还强行给孙小花打了一针，不知是什么药，据他们自己说是营养针。

2009年7月6日，位于山东省东营市的胜利油田物质供应处大法弟子侯

桂琴因向世

人讲真相遭

绑架，现被

非法关押在

胜利油田物

质供应处洗

脑班迫害。◇



（接上页）都没有立法权，他们的话和文章不是法律，他们定谁为邪教不仅无效，而且是严重的违法行为！1999年10月30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一个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的法律文件：《关于取缔邪教，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但是《决定》中根本未提法轮功一个字。既然全国人大并未给法轮功定性，怎么可能成为镇压的依据呢？

1999年10月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第九届第47次会议，和1999年10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079次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且不说“两高”在这里越权解释法律，是公然违反宪法的严重行为，单说这时全国人大常委会还未做出什么关于惩治邪教的规定，它们在这里又是解释谁的法律呢？简直是令人耻笑的荒唐闹剧！依此而修改的刑法第300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而强加于法轮功，当然也是荒诞的无稽之谈了。

很显然，中共特权集团是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

结论是：直到今天为止，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的，甚至是犯罪！◇

底

人生需要很多种底蕴来支撑，就如聪慧是智者的底蕴；善良是仁者的底蕴。

真正智慧的人，能睿智的思考人生的真正意义。老子有云：“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中心思想就是“道即自然，自然即道”。他说，“道”是万物之母：“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这就是说，作为宇宙的本源就是道，它是永远存在的。道的运行是自由的、必然的，即按其自身的规律而运行。天地万物都是由它产生的，它是宇宙的母体。老子认为，道产生了天地，德是道的性能，天地生养着万物，万物各成其形，各备其用。所以万物没有不尊道而贵德的。道的尊崇，德的贵重，是自然而然的。所以道产生天地，德畜养万物，长育万物，成熟万物，覆盖万物。老子的聪慧在于他超然的人生态度和对宇宙万物的敬畏与思考，这就是一个真正智者的底蕴。

善良是仁者的底蕴。仁者，是中国古代一种含义极广的道德范畴。孔子把“仁”作为最高的道德原则、道德标准和道德境界。他把整体的道德规范集于一体，形成了以“仁”为核心的伦理思想结构。“仁者无敌”，按照佛教的理念来讲，就是慈悲。传说当年释迦牟尼成佛之际，在降伏群魔时，所有恶魔射来的毒箭，都在其慈悲心的感染下，化为美丽花朵，缓缓落下。仁者的善良是用海纳百川的胸怀包容一切，博大中透露着隐忍，隐忍中伴随着善良。

真正聪慧、善良的人，会有静观俗世而不被其羁绊的超然境界和包容万物的底蕴。

